

西貢區議會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
二〇一八年第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8年11月29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周賢明先生，BBS，MH（主席）
 陳博智先生，太平紳士（副主席）
 吳仕福先生，GBS，太平紳士
 成漢強先生，BBS，MH
 劉偉章先生，MH
 莊元苓先生
 鍾錦麟先生
 呂文光先生
 何民傑先生
 簡兆祺先生
 黎銘澤先生
 李家良先生
 王水生先生
 邱玉麟先生
 黃家琪女士（秘書）

出席時間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八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五十八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西貢民政事務處助理項目經理(非工程)

離席時間

上午十時二十分
 西貢民政事務處助理項目經理(非工程)

列席者

周達榮先生
 黃婧熾小姐
 胡建基先生
 李澤祖先生
 劉丹小姐
 林綺萌女士
 胡偉光先生
 梁淑芬女士
 石永結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項目1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項目1A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3)
 西貢民政事務處項目經理(建築)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重點項目)

缺席者

邱戊秀先生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出席西貢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六次會議。

I. 通過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五次會議記錄

2.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主席宣布上述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報告事項

**(一) 重建橋咀碼頭項目計劃進度報告
(SKDC(SPSC)文件第 17/18 號)**

3.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項目 1 胡建基先生透過投影片簡報文件內容，包括以下重點：

- 碼頭及步橋的混凝土預製構件的安裝程序已完成，而碼頭的海事設施(如護弦)的安裝工程仍在進行；
- 已完成加建上蓋、電燈及其他配套設施工程的審批程序，並已為安裝工程作準備；
- 碼頭將安裝太陽能電池板，為碼頭提供電力；
- 參考委員會於2018年第2次會議的意見，碼頭座椅設計將不設椅背，並以環保物料製造，其位置亦不會影響乘客上落。另外，碼頭將設有USB充電插頭供公眾使用；及
- 跟進橋咀島遭超強颱風「山竹」破壞後的情況，承建商已在適當位置加設臨時樓梯，讓公眾人士繞過受損行人路段到達橋咀島。臨時登岸設施已於10月22日開放使用，運輸署及民政處亦已通知相關持份者有關事宜。至於受損行人路段的其他部分，土木工程拓展署正預備復修的方案。

4. 委員就項目內容提出以下建議：

- 部分座椅的位置仍有礙乘客上落，且碼頭兩邊座椅的排列不對稱，建議再作調整；
- 由於 USB 充電插頭靠近海邊，或會因受潮而經常損壞；

- 應在圖則上清楚標示所有配套設施的位置及所佔空間供委員參考；及
- 盡快確實竣工日期，以便秘書處及民政處安排後續的活動計劃。

5. 土木工程拓展署胡建基先生就委員的建議作出以下回應：

- 座椅位置是配合有關裝置而編排，而個別較接近上落位置的座椅是方便行動不便的人士，相信對其他碼頭使用者不會構成太大影響；及
- 充電裝置能為碼頭使用者提供充電以備緊急聯絡，而有關裝置將附設保護蓋以減少損耗。

6. 主席表示由於碼頭的空間有限，建議土木工程拓展署與相關部門作出協調，確保其他設施，如大型垃圾箱等有足夠空間放置。此外，主席建議可考慮在靠近碼頭上落位置的座椅貼上「關愛座」字樣，讓公眾了解該部分座椅的用途。

7. 主席亦促請土木工程拓展署盡快確實工程的竣工日期，以便民政處可安排及籌劃開幕禮等活動。

8. 胡先生表示新碼頭主體工程已大致完成，由於部分工程受天氣影響；而建設上蓋及其他配套設施需較原定進度需要額外大約四個月的施工期，預計於 2019 年 3 月份完成工程。就委員及主席的建議，署方會再作跟進。

9. 由於委員沒有其他查詢，主席宣布通過題述項目的進度報告，並請秘書處及民政處繼續跟進工程事項。

(二) 建設將軍澳文物徑及歷史風物資料館項目計劃進度報告 (SKDC(SPSC)文件第 18/18 號)

10. 西貢民政事務處項目經理(建築)梁淑芬女士透過投影片匯報各地段的情況，以及工程進度。

11. 主席就地段 C 鴨仔山永久公廁的工程作以下補充：

- 有關工程已完成，並已於2018年9月13日移交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管理，並於同日開放予公眾使用。主席歡迎委員向秘書處轉達地區人士就有關設施提出的意見，民政處將向食環署反映及要求跟進；及
- 就公廁附近樓梯加設扶手欄杆，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已通過在「SK-DMW226鴨仔山設施改善建議」項目下的「鴨仔山西貢區議會亭附近現有行山徑欄杆設置工程」一併跟進。有關項目已完成招標程序，待承辦商完成採購物料後，將隨即展開工程。

12. 由於委員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宣布通過題述項目的進度報告。並請民政處及秘書處繼續與伙伴機構商討風物汛及靈風雅舍的合作事宜。

**(三) 宣傳及推廣計劃及其他非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SKDC(SPSC)文件第 19/18 號)**

13. 秘書報告宣傳及推廣活動的工作進度。

14. 主席表示，民政處建議製作一段包括訪問、項目簡介、工程進度及環保概念的短片，讓參觀者認識風物汛的籌備過程及項目對社區的意義。展覽館顧問認為短片不宜太長，建議訪問西貢區議會主席吳仕福先生、歷史風物資料館項目工作小組召集人陳博智先生、西貢民政事務專員趙燕驛先生、項目伙伴機構基督教靈實協會行政總裁林正財醫生及主席本人為項目作扼要介紹。

15. 委員同意有關安排。由於委員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宣布通過題述項目的進度報告，並請秘書處及民政處繼續跟進有關宣傳及推廣活動。

**(四)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轄下歷史風物資料館項目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SKDC(SPSC)文件第 20/18 號)**

16. 委員備悉題述文件內容。

17. 工作小組召集人陳博智先生感謝成員在小組會議上就展覽顧問所提交的每項資料，包括相片及視訊資料等提供意見，豐富風物汛的內容。

18. 由於委員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宣布通過題述工作小組的工作報告。

III. 其他事項

(一) 西貢區議會及各委員會二〇一九年會議時間表 (SKDC(SPSC)文件第 21/18 號)

19. 主席表示，由於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或需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遞交撥款申請，為方便審批有關申請，2018 年 11 月 6 日的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通過把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會議的會期安排於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會議的會期之後。

20. 主席續表示，2019 年首 3 次會議的原定日期因他本人另有公務，建議會議日期作出以下調動：

	原定計劃會議日期	建議修訂會議日期
第一次會議	29.1.2019 (星期二)	28.1.2019 (星期一)
第二次會議	26.3.2019 (星期二)	25.3.2019 (星期一)
第三次會議	28.5.2019 (星期二)	30.5.2019 (星期四) (如獲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同意，建議於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本委員會會議，而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會議則緊接本委員會會議後舉行。)

21. 委員同意有關安排，並通過有關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 2019 年的會議時間表。

(二) 項目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的合約事宜

22.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周達榮先生表示，因計劃的財政緊绌，在衡量項目的各項支出後，現時為協助推展風物汛工程所聘請的 3 位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將於合約期滿後相繼離任。周先生感謝 3 位同事對項目付出的努力。有關工程項目將於明年初陸續竣工，項目的重點工作將逐漸轉移至社區聯繫，以及籌備開幕典禮等。本委員會並建議另行聘請一名行政助理跟進項目完工前後的交收安排及後續工作。有關的額外撥款申請已獲西貢區議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通過，而請聘請的行政助理將於 2018 年 12 月底上任。

23. 主席感謝 3 位負責項目的同事對本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及焦點小組所付出的努力及貢獻。

IV. 下次開會日期

24. 餘無別事，主席宣布會議於上午10時20分結束。
25.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日期定為 2019 年 1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西貢區議會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
2018 年 12 月**